

論《搜神記》中屠龍與英雄歷險 典型——以〈李寄〉殺蛇為例

張育甄

【提要】

「口耳相傳」正是民間文學的重要特質之一，在六朝志怪中，保存了許許多多自古而流傳至今的傳說與故事，在民間文學之中，有關「屠龍者」與「英雄歷險」的故事主題，更可稱俯拾皆是！《搜神記》中〈李寄〉殺蛇的英勇事蹟，正是其中之一；本文即欲就〈李寄〉這一則傳說故事，採用「情節」「母題」的研究方法，一一討論民間文學中，英雄與屠龍、以及歷險過程的種種歷程與其內在意義。

【關鍵詞】李寄、屠龍、英雄、英雄歷險

國立中興大學



National Chung Hsing University

一、前言

明朝胡應麟在《少室山房筆叢》說道：「變異之談，盛於六朝，然多是傳錄舛訛，未必盡幻設語，至唐人乃作意好奇，假小說以寄筆端。」魏晉六朝的志怪小說，常常是當時的讀書人記錄身邊周遭，所聽所聞的奇聞異事，魯迅曾說：

...故自晉迄隋，特多鬼神志怪之書。其書有出於文人者，有出於教徒者...蓋當時以為幽冥雖殊途，而人鬼乃皆實有，...。

「人鬼乃皆實有」的觀念反映在諸多的志怪雜錄裡。干寶的《搜神記》自序中，明白指出他所記錄的那些怪異的事情，乃是證明「神道之不誣也」；由於作者就曾親眼目睹自己家裡所發生的靈異現象¹，所以他本人是相信確實有神怪存在的。而因為相信，所以記錄下來的種種志怪書籍，雖然是「殘叢小語」，雖然在撰寫的技巧上還十分的樸實，但是這些在當時透過民間鄰里街坊口耳相傳的傳說，卻因此而被保留了下來！

「口耳相傳」正是民間文學的重要特質之一，在六朝志怪中，保存了許許多多自古而流傳至今的傳說與故事，《搜神記》卷 19 中〈李寄〉殺蛇的英勇事蹟，正是其中之一；而在民間文學之中，有關「屠龍者」與「英雄歷險」的故事主題，更可稱俯拾皆是！因此在本篇文章中，筆者將試著用民間文學的角度，討論〈李寄〉這篇故事所表現出來有關於屠龍者背後蘊含的意義與英雄的試煉與歷險過程。

二、英雄與英雄歷險的展開

什麼樣的人可以稱作英雄？依據《辭源》裡引《人物志》云「草之精秀者為英，獸之拔群者為雄。」也就是說，才能勇武皆出類拔萃的人，便叫做英雄。在民間文學的範疇裡，英雄常常有特定的事蹟與行為會成為民間敘事文學的內容，例如：英雄感生、兒時早慧、英雄的神馬、神奇的武器、結拜、與惡魔（妖怪）鬥爭、英雄求婚、勝利團圓...等等；這些母題常常會因為時間地點的不同而產生減弱或加強的模式，例如：英雄的感生，有時會以完全無父無母的狀態下加強，或者以父親長年失蹤為弱化。在〈李寄〉中，對於主角的出生與兒時，

¹魯迅：《中國小說史略》（谷風出版社，版權頁不詳）。

²《晉書·干寶傳》及《搜神後記》。

³《辭源》（台灣商務印書館 民 56 年）。

⁴民間文學有關敘事的三個大範疇主要可分為：神話（myth）、傳說（legend）、民間故事（folktales），見李福清：《從神話到鬼話》（晨星出版，民 88）。

並沒有詳細的交代，這一方面是因為六朝志怪形式本來簡短，只記錄作者所認為重要的事情；另一方面，也未嘗不能看作是母題（motif）的弱化與減化。感生與早慧不是本論文的主題，所以在此便不多談。而關於英雄的坐騎、武器、戰鬥...則是我們所要談的「英雄歷險」的主要內容。

英雄是能夠奮戰超越個人及地域的歷史侷限，達到普遍有效之常人型態的男人或女人⁵。

坎伯（Joseph Campbell）在他的《千面英雄》一書中，為英雄一詞，做了這樣一個明確的註腳。為了能夠「超越歷史侷限」，英雄必得經過重重考驗才能脫胎換骨。就如同《孟子·告子》中所說的：「...故天將降大任於斯人也，必先苦其心智，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空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為，所以動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在神話中，英雄的「大任」，經常是屬於全人類或整個部族的大事⁶，比如各世界地區都可見的「盜火者」的母題、射日的英雄等；但當英雄歷險的基本大綱在民間傳說中出現時，便縮小為一個地區或村落這樣具有鮮明地域性的故事。傳說講的是歷史事實，就像先民相信神話一般，傳說強調的是確有此事。因此我們可以看到，在《搜神記》〈李寄〉本文中一開始，作者便點出了傳說的地點：

東越閩中，有庸嶺，高數十里。其西北隰中，有大蛇，長七八丈，大十餘圍，...⁷

關於這一段文字，在《太平御覽》卷 47 裡有一段相關的簡短記載：

烏嶺山記曰，烏嶺峻極，不通牛馬，以其烏居山連接因以為名。魏王泰坤元錄云，邵武北有庸嶺，一名烏嶺，北隰中有大蛇，為將樂令李誕女所殺者⁸。

類似的記載，在《太平御覽》還有兩處，在《太平寰宇記》卷 101 〈邵武軍邵武縣〉引魏王泰《坤元錄》（《括地志》）文，所載女名曰「奇」，不同於搜神記。名字的變異，充分表現出傳說流傳時的變異性，其寫法與讀音只是幾筆之

⁵坎伯著、朱侃如譯：《千面英雄》（立緒文化，民 87）。

⁶李福清：《〈三國演義〉與民間敘事詩》（《東海學報》，民 82）卷 34。

⁷干寶撰、汪紹楹校注：《搜神記》（里仁書局，民 88）以下所引文本皆用此版本，不另加註。

⁸李昉：《太平御覽》（台灣商務，1968）卷 47，頁 231。

差、一音之轉；以下我們爲了行文方便，皆採用里仁書局的版本⁹。

就地方來說，不論是庸嶺、烏嶺或烏頭嶺，傳說的發生處，顯然在一處山巒層疊、瘴厲沼氣瀰漫的地方。在這樣偏遠之所，出現了一條長七八丈的大蛇，並且受到當地純樸百姓的膜拜，因爲他們相信大蛇具有某種神秘的力量，主宰當地的禍福。

...土俗常懼。東治都尉及屬城長吏，多有死者。祭以牛羊，故不得禍；或與人夢，或下諭巫祝，欲得啗童女年十二三者。

當地的政府依據巫覡的指示，每年想盡辦法，找一位童女作爲祭品。這是庸嶺當地的信仰（歷史侷限），沒有人質疑，也無人敢破壞規矩；李寄是唯一一個對著個祭儀發出疑問，並且試著去超越打破規矩的人。

...將樂縣李誕家，有六女，無男，其小女名寄，應募欲行，父母不聽...寄自潛行，不可禁止。

作爲大蛇祭品，旁人避之由恐不及了，李寄竟然還不顧父母反對，屢次逃家，想要成爲犧牲者。雖然她對雙親所做的解釋，是希望以換得的錢幫助家計，但是我們可以體會得出，其實在女主角的心中，早有另一番打算。她自發性的展開除妖的旅程，因爲「英雄的基本行爲就在於清除障礙」¹⁰。套用坎伯的一句話，就〈李寄〉來說，西北隅中的大蛇是一個既成的龐大事實，而李寄本人乃是爲了創造新生活而出發歷險的英雄。

三、屠龍與斬蛇

在丁乃通所編著的《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索引》中，〈李寄〉故事歸屬於第 300 型的「屠龍者」(The Dragon-Slayer)¹¹。這一型的故事，從古代的巴比倫、埃及、希臘，到北歐、冰島、英國...乃至於亞洲、北美各民族，到處可見紀錄。在蕭兵的《太陽英雄神話的奇蹟》中，特開專篇論述著有關人類與蛇（龍）自遠古便產生的競爭與糾葛，並且以爲英雄屠龍的故事便是在如此的背景下展開¹²。不過，我們或許可說，在〈李寄〉故事的背後，所隱藏的是人類在農耕社會下，爲求

⁹李寄事蹟在《太平御覽》卷 47、344、437 皆可見。

¹⁰坎伯著、朱侃如譯：《千面英雄》（立緒文化，民 87）。

¹¹丁乃通：《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索引》（北京，中國民間文藝出版社，1986）。

¹²蕭兵：《太陽英雄神話的奇蹟·除害英雄篇》（桂冠圖書，1992）。

豐年所形成的祭祀信仰。

在人類的各種崇拜中，蛇的崇拜算是非常重要而常見的一個，根據劉仲宇的《中國精怪文化》中所述，中國許多地方都有「蛇王廟」的存在，但是以南方較勝，這自然跟地理環境及氣候有關係¹³。

我們試看在《山海經》之中，蛇類的出現，往往暗示著荒年的到來：

太華之山，削成而四方，其高五千仞...有蛇焉，名曰肥遺，六足四翼，見則天下大旱。(西山經)

幽都之山，浴水出焉。是有大蛇，赤首白身...見則其邑大旱。(北山經)

鮮山...其中多鳴蛇，其狀如蛇而四翼，其音如磬，見則天下大旱。(中山經)¹⁴

就因為蛇的出現（尤其是巨蛇、怪蛇）帶來的是「大旱」的警訊，在農耕社會中，爲了祈求豐收，使用「人牲」來祭祀，也就成爲古代世界普遍的現象。在古埃及，爲了讓尼羅河水能灌溉滋潤農田，每年河水氾濫的八月間，被華麗衣飾所包圍的「新娘」，就這樣被丟入河中成爲祭品；在加拿大的阿爾袞琴人（印地安的一支）總要在三月中旬時，找兩個6、7歲大的女孩「嫁給」漁網，以求捕魚的順利¹⁵。雲南省與緬甸交界的佤族人，一直到民國時期，還實行獵取人頭祭神以求穀物豐收¹⁶。在《史記·滑稽列傳》中，西門豹破除河伯娶親習俗的故事更是眾所皆知；而且類似的記載，在其他典籍也都經常可見。同樣的，〈李寄〉故事中「八月朝祭，送蛇穴口」，這樣定期的獻祭，便是暗示著原始農耕社會遺留的宗教儀式。

但，當原始的信仰漸漸的減弱而不復存在，原本受到膜拜、敬畏的各種神祇，便可能被視爲一種陋俗與迷信，所以活人祭神可以改用木雕¹⁷、西門豹的行爲令人讚賞；而李寄，成爲了當地的英雄人物。

四、李寄殺蛇的歷險過程

關於英雄的歷險過程，坎伯做了相當精要簡明的解釋：

¹³劉仲宇：《中國精怪文化》（大陸中國民間文藝 1986）。

¹⁴以上諸條皆引自李豐楙導讀：《山海經》（萬象出版社）。

¹⁵弗雷澤：《金枝》（桂冠圖書）。

¹⁶陳建憲：《英雄與神祇--中國古代神話的母題》（大陸，三聯書店，1995）。

¹⁷同註 15。

英雄自日常生活的世界外出冒險，進入超自然奇蹟的領域；他在那兒遭遇到奇幻的力量，並贏得決定性的勝利；然後英雄從神秘的歷險帶著給

予同胞恩賜的力量回來¹⁸。

所有的英雄歷險，皆遵循著一個最基本的模式：出發--歷險--回歸。並以這三個最主要的過程為基礎，展開各式各樣，或長或短的冒險旅程。在這個模式底下，無論是那個地區所流傳的英雄故事，在其冒險過程與出現的「角色功能」(Function)卻幾乎沒有什麼特別的不同；儘管有些傳說故事中，某些地方的母題原型略有差異，我們依然可以清楚的看見故事裡最基本的情節特徵與模式。

下面，我們便依據《千面英雄》中所劃分的幾個英雄歷險主題，討論「李寄殺蛇」的斬妖過程。

(一) 歷險的召喚 (The Call to Adventure)

英雄出發完成自己的使命，通常會在「自發」與「不自覺」兩種情形下展開。在我們所熟知的童話裡，「愛麗絲夢遊仙境」中的主角，便是因為好奇追趕一隻兔子，而進入奇幻的國度；「綠野仙蹤」裡的桃樂絲，也因為一場龍捲風，將她捲進了一個奇妙的世界。而佛陀在尚未出家前，完全不知塵世間的民生疾苦，這當然是因為國王特意保護下的結果；但是因為突然想出宮看看的意念，使的釋迦摩尼遇見了老人、病人、與死人三種人間之苦，這才導致他走上正覺之路¹⁹。

在〈李寄〉中，如前面所陳述的，這位屠龍女子的英雄行爲，肇因於當地對於大蛇祭祀奉獻的「歷史侷限」，在湯普遜 (Stith Thompson) 的《民間故事分類索引》裡面，正屬於最典型的 300 II 「獻祭」(The Sacrifice) 這一類²⁰。所以，李寄的歷險是自發性的，一如日本傳統民間故事中的「桃太郎」，自願前往搶奪民眾財物及女子的魔洞，為民除害。唯一不同的，是李寄是獻祭的本人，不似一般民間故事，犧牲女子總是等待英雄相救。

(二) 超自然的助力 (Supernatural Aid)

¹⁸坎伯著、朱侃如譯：《千面英雄》(立緒文化，民 87)。

¹⁹見劉守華《比較故事學》(上海文藝出版社，1995)對於普羅普 (Propp)「故事型態學」的論述。

²⁰佛陀成正覺的故事可參考諸佛教典籍如：《佛本生經》、《八相成道記》。

²¹STITH THOMPSON：《THE TYPE OF THE FOLKTAL》(HELSINKI，1964)。

對於即將踏上歷險旅程的英雄們，他們通常會先在路上遇到足以幫助自己斬妖除魔的保護者，他們不是看起來奇怪的小老太婆或小老頭（或者由神祇所幻化，這些人將是告知英雄們該往哪去、並贈送他們法寶的關鍵人物），便是一群能與人溝通具有靈性的動物。

正史上有所紀錄的關羽，早已因為歷代的傳說形成了典型的英雄人物，這位歷史人物傳奇化的英雄身邊所陪伴的赤兔馬（一說胭脂馬）與青龍偃月刀，讓關公如虎添翼般所向披靡²²。在神話裡頭，后羿的神弓神箭是「帝俊」所賜、日本的「天照大神」把三種神器送給他的孫子「瓊瓊杵尊」讓他降臨到「豐葦原瑞穗國」去治理那塊凡間的美土²³。拿巴荷（Navaho）印地安人的雙生戰神要去找尋他們的父親（太陽），因為在路上遇到的小婦人、蜘蛛女告知他們該去、該做的事才得以達到目的²⁴。桃太郎與桃樂絲一路上所遇到的雞、狗、猴和獅子、稻草人.....也都在往後的歷險中，陪伴他們度過難關。

相對的〈李寄〉也有屬於她自己的護身符，用以協助將面臨的戰鬥：

...寄乃告請好劍及咋蛇犬。...先將數石米糝，用蜜灌之，以置穴口。

這裡要說明的是，在英雄故事中，大多數的助力皆由外而來，不管是關公的馬、后羿的箭，或印地安戰神的神奇羽毛、桃太郎的動物朋友...；然而在〈李寄〉故事中，咋蛇犬、劍、炒過蜜的米飯糰，都是由女主角自行帶去的。這或許是情節的轉化、弱化，但更多的是為了特別強調李寄的機智與聰慧形象所做的陳述。

（三）試煉之路（The Road of Trials）

當李寄做好數石的蜜炒糯米糰、帶著咋蛇犬與利劍，坐在神廟中，她的戰鬥便就此展開。

先將數石米糝...以置穴口，蛇便出，頭大如囷，目如二尺鏡。聞糝香氣，先啗食之。寄便放犬，犬就啗咋，寄從後得數創。創痛急，蛇因踊出，至庭而死。寄入視穴，得其九女羈縻，悉舉出，吒言曰：「如曹怯弱，為蛇所食，甚可哀愍。」

²²李福清：《關公傳說與三國演義》（漢忠文化，1997）。

²³程義譯著：《日本神話故事》（星光出版，1999）。

²⁴蕭兵：《太陽英雄神話的奇蹟·除害英雄篇》（桂冠圖書，1992）。

在這一段敘述裡，我們可以確認西北隕中的大蛇，的確是被眾人敬畏以為神的，因為大蛇出入之所，已被蓋成神廟。李寄用蜜炒糯米糰先讓飢腸轆轆的蛇受不了誘惑而出，牠的嘴被黏住之後，攻擊力便少了一大半，加以咋蛇犬本能性的狂咬巨蟒，主角又從後連砍蛇身，被當地人視為神祇的大蛇，就這樣死在一個小女孩的手裡了。

在各種英雄歷險的故事中，英雄常常不是因為本身的力量而打倒對手的，因為他們的敵人，往往龐大而且兇惡，兩者的力量，幾乎不成比例。在流傳很廣的民間故事「虎姑婆」裡，沒被吃掉的姊姊，用計將那隻偽裝成自己姑婆的老虎燙死、日本「天照大神」的兄弟「速須佐之男命」在出雲國裡為了除掉那尾八頭八尾的大怪蛇，先用八罈美酒將之灌醉，然後伺機斬殺牠；傑克從仙豆樹回到地面上時，若沒當機立斷的舉起斧頭砍斷樹藤，巨人也不會因此摔死。所以，英雄人物的機智就經常成為戰勝敵人的關鍵。

（四）歷險的完成與回歸（Return）

英雄歷險的最後一個階段，便是英雄本人的回歸。

當英雄的探索在穿過源頭，或由某位男女角色——人類或動物——的恩典而完成後，歷險者仍然必須帶著轉變生命的價值歸返社會²⁵。

英雄除去怪物惡魔之後，必定帶著勝利與榮耀，回到故鄉與他的族人們一起分享，「回歸」是必要的結局。佛陀在證道之後，依然回到塵世度眾生；桃太郎帶著滿滿的金銀財寶回到他的家園，李寄在感嘆眾多因怯懦而犧牲生命的女子後，「緩步而歸」。這是李寄在歷險中獲得成長的證明，東越王也因為她的聰慧及英勇事蹟，「聘寄為后」並且父親封為當地縣令，一家人榮耀加身。

此外，英雄除害後成婚的情節，也是民間文學中具代表性的母題之一。睡美人最終與除去噴火龍的王子成親，速須左之男命斬殺大蛇後，也與所救的女子櫛名田媛結婚、勇敢的裁縫師後來娶了美麗的公主；即便是女性身份的李寄，也不能免俗的于歸為后。從某個角度來看，英雄的歷險毋寧是一種原始社會「成年禮」的儀式遺跡²⁶，通過成年禮儀式而成人，部族方賦予他有婚媾的權利。成婚，也成為英雄歷劫歸來的最好報償與獎勵。

²⁵ 坎伯著、朱侃如譯：《千面英雄》（立緒文化，民87）。

²⁶ 同上註。

五、結語

英雄歷險的模式，由出發→歷險→回歸，一個循環式的歷程，加入了民間文學中常見的各種母題而衍生出一連串的冒險故事；雖然在結構主義之父——普羅普的歸納研究下，認為民間故事的情節可以縮減到只有七個主要功能，甚至只有出發、歷險、完成三個過程；讓我們感覺到從小所接觸，耳熟能詳的故事，竟是這樣的單一而格式化；一如〈李寄〉殺蛇故事的記載，從決定前往神廟做為祭品（出發），到用計斬殺大蛇（歷險），乃終於完成除害功績勝利而歸（回歸）無不遵循千萬個英雄歷險的敘述模式。

普羅普的結構分析方法，自然有助於我們釐清故事中各種相似母題的成分，但是我們也不能忽略了，民間文學的價值，乃在於先人們用其精簡的文字中，透露、暗示著古代遺留的信仰與儀式，從與人類生活息息相關的動物到古代為了確立下一代已經長成的成年儀式；許多殘留於神話與傳說故事的人類文化及原始人類的思維方式，無一不是藉此表現在文字之中，「李寄殺蛇」的傳說故事正是這樣的一個具有文化生命與人類奮鬥歷史記憶的產物。

六、參考書目：

專書類

1. 干寶 《搜神記》 里仁書局 民 88。
2. 李昉 《太平廣記》 文史哲出版 1978。
3. 李昉 《太平御覽》 台灣商務 1968。
4. 郭璞 《山海經箋疏》 漢京文化 民 72。
5. 瀧川龜太郎 《史記會注考證》 三民書局 民 82。
6. 魯迅 《魯迅小說史論文集》 里仁書局 民 83。
7. 魯迅輯 《古小說鈎沈》 影映本。
8. 坎伯 《神話》 立緒文化 民 87
9. 坎伯 《千面英雄》 立緒文化 民 87。
10. 陳建憲 《神祇與英雄》 大陸三聯書店 1995。
11. 蕭兵 《太陽英雄神話的奇蹟》 桂冠圖書 1992。
12. 弗雷澤 《金枝》 桂冠圖書 1994。
13. 程羲 《日本神話故事》 星光出版 1999。
14. 譚先達 《中國民間童話研究》 台灣商務印書局 民 81。

15. 丁乃通 《民間故事類型索引》 大陸中國民間文藝 1986。
16. 李福清 《從神話到鬼話》 晨星出版 民 88。
17. 李福清 《三國演義與民間文學傳統》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7。
18. 李福清 《關公傳說與三國演義》 漢忠文化 1997。
19. 劉仲宇 《中國精怪文化》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7。
20. STITH THOMPSON 《MOTIF-INDEX OF FOLK-LITERATURE》 INDIANA。

期刊論文

1. 尉天聰 〈中國古代英雄的精神〉《中國古典文學論叢》冊 3 中外文學出版。
2. 李福清 〈三國演義與民間敘事詩〉《東海學報》卷 34 1993/06。
3. 陳器文 〈沖喜故事的四階段演變〉《中興文史學報》25 抽印本 民 84/03。

國立中興大學 

National Chung Hsing University